

五年来,全市残疾人工作以加快推进残疾人全面小康进程为重点,着力加强残疾人生活保障,提升残疾人公共服务,开启了全市残疾人事业新篇章。

残疾人事业健康发展

市委市政府将残疾人事业纳入经济社会发展总体规划,并就加快推进残疾人全面小康进程作出专门部署。市委常委会、市政府常务会多次听取残联工作汇报,着力解决实际问题。市委书记龚文密就加快我市残疾人全面小康进程作出专门批示。市长刘事青在市政府2016年第26次常务会议上对进一步做好残疾人工作作出重要指示。副市长肖拥军到市残联专题调研,并对如何推进邵阳市残疾人事业全面发展提出具体要求。市人大常委会副主任蒋耀华、市政协副主席周晓红等出席助残日大型宣传活动,为残疾人事业鼓与呼。

我市形成了党委领导、政府主导、部门合作、社会参与、残联组织充分发挥作用的有效工作机制。构建了以《残疾人保障法》为核心,以《关于加快残疾人事业发展的实施意见》为纲领,以各项普惠特惠和服务保障政策为支撑的残疾人事业法规政策体系。初步建立起与经济社会发展和政府财力增长相适应的残疾人事业发展投入增长机制,残疾人事业发展的保障更加有力。

按照普惠与特惠相结合的原则,我市出台了《邵阳市重度残疾人特殊生活补助实施方案》《邵阳市农村残疾人扶贫开发实施纲要(2011—2020年)》《邵阳市重度残疾人护理补贴实施办法》《关于加快推进残疾人小康进程的实施意见》等规范性文件。通过建立和健全残疾人各项福利制度,面向全体残疾人的社会保障和服务体系框架基本形成。

五年来,全市残疾人工作活力涌现,成绩斐然。市残联先后获得全国残疾人体育先进单位、档案工作规范性综合管理省特级、全市维护稳定工作先进单位、全市信访工作先进单位、全市美丽乡村建设先进单位、全市综合治理先进单位、全市“双联”工作先进单位、市级文明单位、平安单位等荣誉。《来自湖南省邵阳市的扶贫工作实践》《湖南省邵阳市:特困地区如何开展精准康复服务》等工作经验由《中国残疾人杂志》向全国推介。2016年新宁县人民政府残疾人工作委员会被评为全国残疾人工作先进单位,曾纲荣被评为全国残疾人工作先进个人。



贺旭艳

残疾人证作为认定残疾人及残疾类别、等级的合法证件,是残疾人依法享有国家和地方政府优惠政策的重要依据。为贯彻实施《中华人民共和国残疾人证管理办法》,规范有序核发残疾人证,提高办证服务水平,省残联、省卫生计生委、省财政厅共同制定了《湖南省残疾人证管理办法实施细则》。该细则自2018年1月1日起施行。

三个部门明晰权责

修订后的《管理办法》具有审批权限下放、办证周期缩减、鉴定责任明确、指导更趋宏观等突出特点,体现了“科学规范、精简高效、优化流程、明晰权责”的要求。我省的《实施细则》立足湖南实际,突出问题导向,对《管理办法》部分内容进行了细化规定,具有较强的针对性和操作性。

残疾人证核发管理是残联、卫生计生

生、财政等部门共同的责任。各级卫生计生部门和指定医院(或专业机构)要切实加强对残疾评定工作的业务指导和培训,加强对评定医生的法制教育和作风教育,从源头上保证残疾人证的严肃性和公信力。各级残联要加强对残疾人证核发工作的领导,严格依法依规做好残疾人证的核发与管理,会同有关部门认真做好残疾人证的监督、复核与注销等工作。各级财政部门要为残疾人证正常核发和监管提供坚实的经费保障。对残疾人证核发工作出现的问题,各有关部门要加强协调联系,共同开展监督检查、查处违规行为,切实维护残疾人合法权益和残疾人证核发管理的严肃性。

撸起袖子干,为残疾人撑起晴朗舒心天

——我市着力加强改善残疾人生活保障健全残疾人公共服务体系

贺旭艳

2016年10月25日,省残联理事长肖红林来邵视察,与正在接受康复救助的孤独症儿童及其家长亲切交谈。



2014年11月27日,国务院扶贫办副主任洪天云、中残联副理事长程凯一行检查我市农村残疾人扶贫工作。图为程凯(左二)正在邵阳县的油茶基地察看新栽种的油茶树。

残疾人福祉大力提升

社会保障扩面提标。按照普惠加特惠原则,我市把残疾人基本生活保障网织密织牢。五年来,为41.5万人次贫困残疾人发放生活困难补贴和重度残疾人护理补贴资金累计2.49亿元;残疾人城乡医疗保险和养老保险参保率逐年递增;扶残助学1527人次;对9410名残疾人进行托养服务;55534名残疾人得到基本康复服务,残疾人康复服务率为53.33%;机动轮椅车燃油补贴29748人次。残疾人脱贫攻坚扎实推进,实施了“阳光增收计划”“连千村帮万户工程”和美丽乡村建设等。全市残联系统共结对帮扶69个贫困村、1275户贫困残疾人家庭,投入帮扶经费1726万元,扶持1.2万余名贫困残疾人脱贫增收。五年来对1135户残疾人家庭实施无障碍改造,建设6个无障碍社区(村)。

康复服务成效显著。我市连续五年实施“0—6”岁残疾儿童抢救性康复服务,4484名残疾儿童获得免费救助。先后为12591名贫困残疾人提供了不同类型的康复救助服务,为9562名残疾人适配各类辅助器具1.5万件。市残疾人康复托养服务中心及隆回、邵东、洞口、邵阳县残疾人康复托养中心等一批公办康复托养服务项目开工建设;市第一人民医院、市妇幼保健院、正大邵阳骨伤科医院等一批专业医院相继提供康复服务;邵东县心灵星特殊儿童康复中心、新宁县残疾人康复中心等一批民办康复机构日益规范提质。康复人才队伍不断壮大,康复服务能力明显提升。

教育就业稳步推进。全市现有特殊教育学校10所,残疾人学生就读1249人,残疾少年儿童入学率达92%。五年来累计为残疾人学生提供资助1350人次,资助金额282.3万元。残疾人就业保障金年均增长16.6%以上,全市新增按比例安排残疾人就业2037人。举办残疾人专场招聘会45场,推荐残疾人就业1100余人。举办残疾人职业技能和实用技术培训班335期,培训残疾人9126名。全市共建立残疾人扶贫基地22个,其中省级基地9个;为619名残疾人创业落实小额贴息贷款资金8762万元;扶持盲人按摩机构23家;帮助1129名残疾人创业。

维权工作卓有成效。市残联开通了“12385”残疾人服务热线,全市建立了5个省级残疾人法律援助工作站,全市共办理残疾人法律援助案件85件,为残疾人挽回经济损失1000多万元。五年来接待残疾人来信来电来访800多件次,上级交办件和网上信访件已全部办结并及时给予回复,办结率达到100%,残疾人满意率100%。

五年来,全市残联系统自身建设逐步加强。全市共建立村(社区)残联协1635个,配备乡镇、村(社区)残疾人专职委员1577名。发放残疾人证201581本,发证率44%。优秀残疾人及残疾人工作者当选市、县市区“两代表一委员”24名。各级残联党风廉政建设不断压实,文明创建不断推进。市残联及部分县市区残联成立了助残志愿服务队伍,开展志愿助残活动236次,服务残疾人13700余人次。

残疾人证新规出台了

六大变化规范办证流程

2018年1月1日起,申领残疾人证的基
本程序是:向户籍所在地县级残联申请——县级残联受理——指定医院评定(含公示)——县级残联审核、批准——发放存档。相比以往,办证制度发生了六大变化。

以往评残医院由县级残联指定,现在由省卫生计生委、省残联共同指定,且要求医院将残疾评定作为履行社会责任的应尽职责。评残途径由医院评残与办证员评残结合,转变为取消办证员目测评残,只能由指定医院评残。监护人证明材料以往无需提供,现在申请智力、精神类残疾人证和未成年人申请残疾人证须同时提供法定监护人证明材料。以往的审核机关是市州残

联,现在由县级残联审核,市州残联由事前审核向事后监督转变。以往不需评残公示,现在评残结论需按统一模板在申请人所在村(社区)公示5个工作日,遇实名举报的,中止办证。以往复核、监督和退出机制不明确,现在申请人对评残结论有异议可申请重评,直至省指定医院终评。对实名举报与残疾标准不符的县级残联可要求持证人重新评定,无正当理由拒不重评超过半年以上的,可强制注销。简而言之:指定医院负责评残、县级残联负责凭医院结论办证,谁出问题,谁担责。

全省指定了156家残疾评定医院并成立省残疾评定专家委员会。省人民医院和省脑科医院(精神)为省级终评医院。市中西医结合医院和市宝庆精神病医院(精神)为市级复核医院,九县(市)均有县级初评医院。《实施细则》还明确,言语障碍者年满3周岁后方可提出办证申请,精神障碍者年满2周岁后方可提出申请。